

纪录片爱未央 八月未央读后感(模板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纪录片爱未央篇一

从早到晚，阳光从我家阳台流淌而过，整个下午我坐在阳台上看安妮宝贝的《八月未央》。我喜欢庄羽的豪爽，也喜欢安妮宝贝的怅惘、寂寞、诡异而美丽。我觉得安妮像王菲，华丽空灵却突兀。对她的评价，读者们往往是褒贬不一。有人说她的文字过于矫揉造作，太偏执狭隘。有人说她的文字会不经意流出对人生的向往，华丽不乏内涵。

在《八月未央》中，安妮是用许多短篇的故事串联起来。故事的情节并不是过于复杂，甚至简单得只剩一片荒芜。安妮的文笔非常细腻。安妮宝贝笔下所写的人物大都是我们平时生活中十分平凡的人物：夜校学生，普通的公司职员，失去工作的人，高校研究生。他们本分得沿着自己得人生轨迹前行，就是我们一样。故事中的主角有时会迷失自己，找不到快乐的意义，就像一株潮湿的植物。他们都是一些像上海北京一样的大城市的年青人，却与自己的周遭环境格格不入。比如他们不会用吴侬软语的上海话去讨论打折的名牌衣服，显然，这些人是寂寞的。

措手不及的荒芜。这些故事苍凉，凌乱。生活的价值是什么，也许我们现在都是用物质上的享受来填补内心的空虚。在安妮宝贝的文字中，我们能看到一大批内心流利失所的人，有这空洞的神情，寂寞的手势，在这个钢筋水泥的城市，用自

己的方式，接受宿命的安排。故事中的男男女女，相见，道别，离开。好像注定是生命中的过客，驻留不长。故事的结局往往是主人公像个逃兵，离开，让自己去适应一个全新的环境。他们仍会继续生存。

有人说，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安妮宝贝。我想他是的。那也许只是我们隐性的一面，因为每个人心里都有梦想的泡沫，然后幻灭。繁华的梦也许只是一场苍凉的旅程，注定的孤独。

我想安妮故事里的人，都是对生活有比物质更高的精神要求，为了这点，他们会漫无止境地去追求，甚至抛开一切，对自己也是一种放逐，所以人生注定是漂泊。安妮宝贝也许也是这样的人。很喜欢安妮宝贝这句话：当一个从城市的喧嚣尘烟里出来的人，行走在田野和山风之间的时候，他是否会感觉到灵魂在边缘游荡时的孤独，而生活，是那么轻易地，就会淹没我们。

我想安妮宝贝不需要塑造人物，她只需要写她自己，一个生活片段就是一部短篇小说，最多加上点对她来说轻而易举的想象。因为她是个有故事的人，她所以写作因为需要卸载自己过度的承载。所以，无论是未央，靳轻，巨蟹座的女孩，还是安，她都在从不同的角度写自己，同样的抽烟，同样的棉布衣服，同样的不爱化妆，凌乱而美丽，上网，工作都与安妮宝贝自己曾经的工作一致。当然所有的小说人物都会有作者自己的影子，不过，象安妮这样真实大胆袒露的并不多。或者并不象我所想的，这一切只存在于作者的想象中。

读她的书就好像听音乐，这些文字如音符，使空白的的时间变得有韵律和美感，但如果你想从中得到什么让胃口饱足的东西是没有的。不像读梭罗的《瓦尔登湖》，当你看到一些词句的时候，你的思想会发出会心的微笑。梭罗说：“我们说要说的话，而不是应该说的话，任何真理都要比虚伪强。当补锅匠汤姆*海德站在绞刑架下的’时候，有人问他是不是要说什么，他说：‘告诉裁缝们，在缝第一针之前，一定要给

线打个结。’ ”

纪录片爱未央篇二

暑假，空调房里空虚的我。

都说时间多了，人闲了就会感到空虚感到郁闷，果真如此。

刚认识不久的朋友阿燕介绍我看一本书，安妮宝贝的《八月未央》。

不过，心情郁闷的时候还是别看了，不然会更郁闷。

她这样说的。

只怪自己，以为没有关系，反正也没事做，又不至于郁闷得去自杀，没那么严重。

于是这天，早早的晚饭后，一个人坐在空荡荡的房间里听着嘟嘟的空调声看完了第一章节短篇《八月未央》。

我看得很认真，花费的时间是以往可以看完一本小说的时间。

每个字每句话我看得很细很细，只因为安妮的文字我是第一次接触，怕自己不太容易看懂。

看完第一章节，结束了一个故事。

轻轻的放下书，伸出手揉了揉眼睛。

此时已是凌晨一点钟。

饿了。

站起来，泡一碗方便面。

在黑暗围绕的客厅摸索到开关，开了灯，坐在客厅的阳台旁呼呼地吃。

没人注意到我。

妈妈在深圳，爸爸没在家，奶奶早早地睡了。

仰起头，无意中看到了天空，却没有星星。

心里想到安妮说的一句话：当一个女子在看天空的时候，她并不在寻找什么，她只是寂寞。

那么，此刻，我寂寞吗？

我在想的是，我和书中的人物未央，还有乔，的确是有相同的地方。

比如，未央说乔是毫无预感的女子，所以她的眼角下面有泪痣。

而我也有。

我是不是毫无预感？我想是的。

我总是太容易相信一个人，甚至没有任何怀疑。

从前我不知道，一个人对你好，可能只是表面。

因为知人知面不知心。

再比如，我和未央有着同一个癖好，特别是在我小的时候。

应该说是癖好了。

喜欢花朵，喜欢把它们的花瓣一片片撕扯下来，留下指甲的掐痕，或把它们揉成汁水。

而我，就算没把它们撕扯下来，我还是喜欢用指甲在花瓣或者叶片下留下痕迹，而它们流出的汁水会黏糊我的手指。

我不知道这个癖好意味着什么。

应该说，我从没觉得这算是什么习惯或者爱好，直到看到这本书。

因为未央说不明白为什么花瓣会没有血液。

它们是不知道疼痛的生命，让人陡生恨意。

天，可我从没恨过它。

我喜爱花朵，却总是忍不住掐它。

我始终不明白这是为什么。

我想我并不了解自己，甚至有时候做一件事都不觉得是自己做的。

就像迷迷糊糊的早起上学，脑子里都是空的。

有时候为考试复习到深夜，却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这么做。

我似乎是个没有目标的迷惘的人。

是的，我总是感到未来迷惘。

我总觉得一个人一生的精彩是活给别人看的。

很多时候我还是搞不懂人生为了什么而活。

虽然这可能是一个很俗的我问了很多很多人很多次的问题。

安妮的书中还说，生命是一场幻觉。

是的，也许生命真的只是一场幻觉。

关于亲情，关于友情，关于爱情的，一场幻觉。

生命中的人，来来去去，切换得快。

我想说的是，这篇杂乱无章的文章结束了。

这本书，很现实，很真实。

也许它改变了我，我已经变得现实了。

明白了，现实总是这样真实。

安妮的《八月未央》看完了。

总觉得她的文字看多了你整个人的心会随着她的文字下沉，绝望。

我不知道她的内心有着怎样的空洞和寂寞才会写出这样绝望的文字来。

酒吧，烟花，死亡，暴力，频频出现在她的文章里。

也总爱把人比作鱼，有时候比作动物。

出现在她的文中的主人公永远都只穿着棉布衬衣和旧牛仔裤。

一切风流云散。

就像安妮宝贝写的那样，“有些事情在劫难逃”，“这是宿

命”。

未央带着她的孩子，幸福一如从前。

日子又恢复了平淡。

有一段话这样描述未央：我爱的人，一个一个地走了，一个一个地离开我，我以我母亲的方式抓住一个生命。

可是我想，最起码我不会后悔。

脑海里突然出现一个画面：一个女子傲然站在高大的时光面前，她说，我不后悔。

少年的时候，疯狂的歇斯底里。

某一天，突然累了，回首的时候，后悔往往摇曳生姿；当初太傻太天真；当初太骄傲太倔犟；当初太软弱，顺从了命运……就像青春是用来浪费的，年少就是用来轻狂的。

年少的美丽就在于它的轻狂。

只是年少轻狂，犯下多少错误。

能做到不后悔，太难。

未央为她的固执付出代价，但在命运面前，她说她不后悔，并且微笑。

未央是个决绝的女子，她有着决绝的成长。

那么，我们，会为成长付出什么代价！但愿最后的我们，最起码都不会后悔。

确切的说是她的童年造就了她的孤独。

她的混乱软弱的母亲给她盖上了一层厚厚的面纱，显得神秘莫测。

她的人生注定了是一段不同寻常的历程。

从她杀死自己的母亲的时候我们就看到了她的与众不同。

直到接触了污浊不堪的上海，她遇到了joe——一个穿灰绿色的纯棉绣花上衣，像潮湿的没有见过阳光的苔藓一样的女子。

未央的生活似乎见到了她抬头仰望天空的那种干净明朗，似乎不再会寂寞。

在未央和joe开始的日子里，我想未央是不会抬头看天空的，因为她不需要寻找什么，也不再寂寞。

酒吧和路边的小店铺都留下了她们友谊的见证。

未央说她看一个男人是否适合她只需要十分钟的时间，而joe却用了十年。

joe和朝颜打算在十月分结婚，她说想给他生十个孩子。

朝颜的出现让故事有了戏剧性的转变。

他的“在劫难逃”，一切无法预料，那次的一晚情，让他抛弃了相处十年的joe□

他表现的无能为力让joe成了未央母亲的影子。

她不再甜美只有脆弱，也变得混乱起来。

一切都像八月南方的台风一样带着死亡的气息，无法预料，显得那样的变幻莫测。

未央不允许joe的离开。

因为母亲离开了她，而joe是母亲的影子。

也因为她深爱着joe□joe曾经是她生活的阳光，使她不需要在寂寞中仰望天空。

未央怀着矛盾的心情拥有了朝颜的孩子。

但她只是沉默，幻想着拥有joe和孩子的世界。

也许一切都是未央的'理想罢了，其实joe并不快乐，她真正需要的只是朝颜。

一个将来陪她走过风雨的男人。

这点是未央无法明白的，就像她不明白母亲的孤单一样。

母亲和joe的内心深处永远也无法摆脱她们真心付出后的劫难。

男人喜欢母亲的高跟鞋，母亲也因为高跟鞋摔死了。

我想当母亲拿起高跟鞋打未央的时候，她的内心是充满了思念的。

如果不是，她的眼里为什么常含泪水？joe因为朝颜快乐得似乎歇斯底里，也因为他痛不欲生，因为他无法自拔，最后伴随着蔡健雅的歌声“他的样子已改变，有新伴侣的气味，那一瞬间，你终于发现，那曾深爱过的人，早在告别的那天，已消失在这个世界□”joe死在茫茫人海中。

或许从另一方面说，母亲和joe都是生活在别人的世界里的，她们不能为自己而生，更不能为自己而死，这就是她们的悲哀。

未央和母亲的不同也许就在于此吧。

未央需要的不只是个男人而已，她的寂寞在心里面，她需要的是一种发自内心的交流和肌肤的接触。

她需要的是幸福的感觉，但是因为寂寞去看高楼之间寂静的天空清澈的颜色。

未央的孩子也将在南方的污浊的空气中长大，也不知道自己父亲的模样，也将仰望清澈的天空，不想寻找什么，只是因为寂寞。

只是她的生活中没有了高跟鞋，没有了混乱软弱的母亲。

相信幸福会慢慢在靠近。

纪录片爱未央篇三

曾经品过茶，茶是苦的，茶很浓，散发出淡淡的茶香，精致的小杯上印着两枝墨竹。从坐着品茶的窗口放眼望去，满面的秋风，茶香只是淡淡的掠影。

茶中香味，只是一时，人生香味，可有一世？

一杯清茶，泡了五次，就再不是好茶了，这好比人生五味：喜、怒、哀、乐、思，又好比人生五个阶段：婴儿、少年、青年、中年、老年，过了老年，茶香就消失了，即使茶还在，也没有再泡的必要了。茶香只有一时，若不珍惜去品味，很快就过去了。人生也是这样，幸福只有一时，若不懂珍惜，不懂得去感受、去体会，很快也就过去了，随风而去，无影无踪了。

茶中香味，只有一时，人生幸福，没有永远。

茶是苦的，漂浮在水上的淡绿茶叶，总散发出淡淡的清香，捞出细细地咀嚼，有一种淡淡的苦涩。我想到林清玄的一句话：我苦故我在。的确，一个人没有经历苦难是没有出息的，那茶就像人生，苦涩，又能让人在苦涩中品出许多甘甜。

人生如此像茶，男孩像一杯清淡微苦的大麦茶，粗放却解渴；女孩像一杯玫瑰花茶，淳香又不失那微微的愁与浪漫。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纪录片爱未央篇四

我很少在看完一本书后感叹着要写点什么读后感，但今天却想写一些。不知道怎么形容，总之看完之后，我又看了第二遍，之后的每天闲下来的时间总是在想这本书，令人无奈、伤感。

以前很喜欢看琼瑶阿姨的小说，煽情。现在不怎么看了，感觉看过的言情小说大都是一个套路，没什么意思。

可以说其实熙臻是幸福的，有四四的爱对她温柔专一、百般呵护，就像她所说的“能为他变做泡沫消失，也是很幸福的

一件事情。”也许吧，爱到深处，红尘一醉，有你，有我，就够了……他们之间的’感情就像武则天的无字碑，看似无字，却胜似万字！他们终究是幸福的。

八爷与熙臻的爱，是有缘无份、是错过、是误解。因为他自己心中的坚持，错过了解开误会的时机。以至熙臻“移情别恋”，最终使两人相见不如不见。八爷其实是爱熙臻的，但他的身份、地位、历史背景，注定了这样的悲剧。成王败寇，输了就得死。他怕，怕自己的爱是一种负累，所以他婉转、含蓄，在熙臻移情后依然默默关注着她。

十四的爱是我不能体会的，或许他的爱出现的太晚，书中描写并不太多，但爱了就是爱了，直到熙臻死去那一刻，对他的描写，才真正觉得，他的爱虽比不上四爷的热、比不上爷的暖，却是最纯、最真的。

为八爷的一生感到悲哀、为十三与四的兄弟之情震撼、为十四的多情感到无奈，却更多的是四四与熙臻的命运，聚聚散散终落空。跟着文中主角感伤了一次又一次。

最后不得不说，弘历和熹妃，忘恩负义不足以表达，权势蒙蔽了人本良善的双眼。时代注就的悲哀。

爱与不爱要自己翊，想爱要敢爱，不爱就彻底放弃吧，何必再去伤害真心爱你的人呢？

活着本来就很难，需要背负太多，失去太多。所以我们更应该珍惜眼前的人或物，即使以后为失去，能留下美好的回忆也是值得。

纪录片爱未央篇五

“文字是巨大的无声呐喊”。

安妮的《八月未央》看完了。总觉得她的文字看多了你整个人的心会随着她的文字下沉，绝望。我不知道她的内心有着怎样的空洞和寂寞才会写出这样绝望的文字来。

酒吧、烟花、死亡、暴力，频频出现在她的文章里。也总爱把人比作鱼，有时候比作动物。出现在她的文中的主人公永远都只穿着棉布衬衣和旧牛仔裤。

一切风流云散。

就像安妮宝贝写的那样，“有些事情在劫难逃”，“这是宿命”。

未央带着她的孩子，幸福一如从前。

日子又恢复了平淡。

有一段话这样描述未央：我爱的人，一个一个地走了，一个一个地离开我，我以我母亲的方式抓住一个生命。可是我想，最起码我不会后悔。

脑海里突然出现一个画面：一个女子傲然站在高大的时光面前，她说，我不后悔。

少年的时候，疯狂的歇斯底里。某一天，突然累了，回首的时候，后悔往往摇曳生姿；当初太傻太天真；当初太骄傲太倔犟；当初太软弱，顺从了命运……就像青春是用来浪费的，年少就是用来轻狂的。年少的美丽就在于它的轻狂。只是年少轻狂，犯下多少错误。

能做到不后悔，太难。

未央为她的固执付出代价，但在命运面前，她说她不后悔，并且微笑。

未央是个决绝的女子，她有着决绝的成长。

那么，我们，会为成长付出什么代价！但愿最后的我们，最起码都不会后悔。